

短视频时代筑牢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防线的路径选择

杜美龄 李艳鸽 刘虹*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陕西 咸阳 712046

摘要: 短视频作为新一代数字媒介, 凭借其视听化呈现、碎片化传播与智能化推荐的多重优势, 已深度嵌入青少年的日常生活, 成为其认知世界、社交互动与价值塑形的核心场域。《第5次全国未成年人互联网使用情况调查报告》显示, 我国未成年短视频用户规模已超过1亿人。然而, 短视频中潜藏的“信息茧房”认知禁锢、“泛娱乐化”价值消解等诸多问题, 正从认知深度、价值高度与政治向度等层面, 对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构成系统性威胁。本文在深入剖析短视频时代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其多重问题生成机理的基础上, 提出从技术加持、内容供给、制度规范与素养教育四个方面共同构建防御体系: 以算法优化打破“信息茧房”的认知壁垒, 以优质内容充盈主流价值的传播阵地, 以法治来净化短视频的传播生态, 以媒介素养教育来提升青少年的主体辨识能力, 从而构筑起一道全方位的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防线。

关键词: 短视频; 意识形态安全; 算法推荐; 网络综合治理

DOI: 10.64649/yh.jydk.issn3080-2660.202610002

0 引言

意识形态工作是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的极端重要的工作。青少年作为国家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 其思想形态与价值取向直接关系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继承。在数字化浪潮中, 移动互联网已成为意识形态斗争的主战场、主阵地和最前沿。而在众多网络媒介竞争中, 短视频以其优势迅速取代图文和长视频, 成为青少年群体数字生活中的“第一屏”。这种媒介代际更替不仅改变了信息的流通方式, 更在深层次上重塑了青少年认知加工与意义建构的心理路径。短视频平台虽然带来了信息获取的极大便利, 却也潜藏着价值偏离、认知窄化与政治认同弱化的深层风险。当青少年日均花费数小时沉浸于由算法精心编织的流动影像中, 主流意识形态教育传统的课堂灌输与单向说教模式便显得力不从心^[1]。因此, 深入审视短视频媒介特性与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之间的内在张力, 探索适应数字时代传播规律的治理路径, 不仅是学术界需要回应的理论课题, 更是关乎国家政治安全与民族凝聚力的紧迫现实命题^[2]。

1 短视频时代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面临的多重风险

短视频媒介生态不是简单的信息传输, 其内部的技术架构与商业逻辑在运行过程中会衍生出一系列问题, 对青少年的意识形态安全形成多维度、深层次的侵蚀。

1.1 “信息茧房”的认知禁锢与政治认同窄化

短视频平台普遍依赖强大的算法推荐系统, 通过捕捉用户的点击、停留、点赞、评论及社

交关系等行为数据, 精准勾勒用户画像, 并持续推送高度同质化的内容。这种技术逻辑在提升用户体验的同时, 也在用户周围构筑起一道道无形的信息壁垒。对于心智发展尚不成熟的青少年而言, 一旦被封闭在算法编织的信息中, 便极易陷入选择性接触的陷阱, 反复接收并强化同类偏激或片面的观点, 从而逐步丧失对复杂社会图景的真实把握能力。从更深层次看, 算法技术的内生性双重效应在此显露无遗: 它在赋权个体表达的同时, 也通过“网络圈群”效应加剧了政治认同的盲从风险^[3]。当青少年长期困在同质化的信息中, 其对主流意识形态所倡导的集体主义、国家认同等宏大叙事便难以产生深刻的共情与理解, 政治认知的广度与深度均受到严重抑制^[4]。

1.2 “泛娱乐化”的价值消解与严肃议题的疏离

尼尔·波兹曼在《娱乐至死》中曾警示, 媒介的娱乐偏向将导致公共话语的退化。在短视频场域中, “泛娱乐化”正以一种温水煮青蛙般的温和方式, 消解着传统价值体系的严肃性与权威性。短视频平台的商业模型根植于注意力经济, 为最大化流量捕获效率, 平台运营者天然倾向于将娱乐元素嫁接接入各类信息之中。于是, 严肃的政治理论被压缩为15秒的段子, 深刻的历史事件被改编为奇幻的穿越剧, 厚重的社会议题被简化为情绪化的站队表态。这种“娱乐优先”的认知惯性, 使得青少年的注意力被严重裹挟, 主流意识形态所蕴含的理性思辨与价值引领力难以进入其认知视野^[5]。长此以往, 青少年逐渐形成对严肃公共议题的“回避型”认知模式, 对时政新闻、国家大事漠不关心, 甚至对民族复兴等宏大叙事产生心理上

的隔膜与疏离感，意识形态认同的群众基础由此被悄然侵蚀。

1.3 “数字泔水”的内容污染与价值观扭曲异化

当前，短视频生态中充斥着大量逻辑荒诞、价值空洞甚至恶意扭曲的“数字泔水”。这类内容往往以博取眼球为主，通过极端化的矛盾冲突、夸张的感官刺激或隐秘的软色情元素吸引点击。更有甚者，部分极端内容常以伪装的面目出现，在青少年聚集的虚拟社区中隐秘散布历史虚无主义、民族虚无主义及极端个人主义言论。例如，部分短视频恶意解构英雄人物的光辉形象，或刻意放大社会转型期的个别矛盾以煽动负面情绪。从认知神经科学的角度审视，青少年正处于前额叶皮层（负责理性分析、冲动抑制与延迟满足）发育成熟的关键阶段，长期浸泡于高刺激、低营养的碎片化信息洪流中，不仅会损害其深度思考的生理基础，更会在无形中将其价值判断体系引向功利、短视与偏激的歧途。

1.4 碎片化传播的认知浅化与思维层次单一

短视频的“短”不仅是时间的缩短，更意味着逻辑链条的断裂与语境语篇的缺失。传统的文本阅读要求读者调动抽象思维能力，而短视频则通过直观的画面和情绪化的配乐直接作用于人的感官。这种“直观式”接受方式虽然降低了认知负荷，却也导致了青少年思辨能力的退化和系统思考能力的丧失。当青少年习惯于将复杂的社会问题简化为非黑即白的道德评判，习惯于接受“结论先行”而忽视论证过程，其对主流意识形态所蕴含的严密理论体系与历史逻辑便难以形成真正的认同。碎片化认知导致的直接后果是，青少年在面对历史虚无主义或西方错误思潮的渗透时，由于缺乏宏观的历史视野和辩证的分析工具，极易被别有用心的人的只言片语所迷惑，意识形态安全的认知防线由此出现结构性松动^[2]。

2 风险生成的深层问题

短视频时代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风险的形成，绝非单一因素导致的技术偏差，而是技术、资本与主体发展三个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

从技术运行来看，算法推荐机制构成了风险生成原因之一。平台算法的核心优化目标在于最大化用户留存时长与互动率，而心理学研究表明，情绪化、极端化、娱乐化的内容相较于平实客观的信息，更能引发用户的生理唤醒与行为参与。这种“流量导向”的算法本质与意识形态安全所追求的理性、和谐与公共利益之间，存在着难以调和的弊端^[4]。

基于资本增值的诉求，短视频平台的盈利模式建立在对海量注意力的商品化运作之上。为了在存量竞争中突围，资本具有无限细分并迎合受众感官偏好的冲动，即使这种偏好是猎奇或低俗的。青少年群体由于身处数字原生环境，消费动能强劲但媒介素养与自控力相对滞后，从而被资本锁定为最具开发价值的“围猎”目标。

从主体发展来看，青少年期是个体从“他律”走向“自律”、从“感性”走向“理性”的关键过渡期。这一阶段的青少年自我意识高涨但辩证思维能力不足，情绪波动较大且容易产生逆反心理。正是这种特殊的心理发展阶段，决定了他们对蕴含主流价值的严肃说教具有天然的排斥倾向，而对短视频中标新立异、宣泄情绪的另类话语缺乏足够的免疫力。

3 筑牢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防线的路径构建

面对短视频时代复杂的意识形态斗争形势，网络信息良莠不齐，各类错误思潮借助短视频载体快速传播扩散，意识形态风险呈现隐蔽化、碎片化特征。对此我们必须摒弃简单粗暴“一刀切”的思维模式，不能只依靠单一管控手段，转而采取疏堵结合、标本兼治的系统化治理策略。统筹兼顾约束与引导，从技术治理、内容建设、制度规范与人的发展四个维度协同发力，多方形成治理合力，构建起全方位的短视频意识形态风险防范格局。

3.1 技术方面：打破“信息茧房”的禁锢

技术本身并无善恶，关键在于驾驭技术的人赋予了它何种价值观。要打破“信息茧房”对青少年认知的禁锢，首先必须从算法的源头进行价值校准。其一，应督促短视频平台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算法排序的权重参数中主动嵌入主流价值导向，适度提高权威媒体、知识科普与正能量内容的推荐优先级，破除“娱乐致死”的算法迷信^[4]。其二，加快升级“青少年模式”的功能定位，将其从简单的防沉迷工具转变为优质内容推送引擎，通过人工精选与机器分发相结合的方式，向青少年精准输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前沿科技动态与励志奋斗故事。其三，探索建立算法审计与透明度监管机制，由网信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平台推荐算法的社会影响进行定期评估，防止算法在纯粹商业逻辑的驱动下对青少年意识形态安全造成隐性损害^[3]。

3.2 内容供给方面：创作更多优质数字文化

筑牢意识形态防线，归根结底要靠优质内容去赢得青少年的刷屏时间。主流媒体与教育

机构应当摒弃传统的“文件语言”和“说教姿态”，积极拥抱短视频的传播语法，构建融媒体内容生产的良好效应。具体而言，应打造一批兼具思想深度与网感的“红色大V”和“思政网红”，借助情景剧、互动问答、虚拟现实等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创意形式，将宏大的家国叙事转化为可感可知的生动故事^[5]。同时，要积极引导MCN机构和民间创作者投身于正能量内容的创作蓝海，通过设立专项扶持基金和年度评优奖项，用源源不断的“数字清泉”去置换泛滥成灾的“数字污水”。

3.3 制度规范方面：以法治与监管净化传播平台

法治是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最坚固的基石。面对变化的短视频业态，法律法规体系必须与时俱进。一方面，要严格落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的各项细则，督促平台在内容审核、隐私保护和消费限制方面承担起实质性责任。监管部门应建立动态巡查机制，对利用算法向青少年推送不良亚文化、网络黑话烂梗以及扭曲价值观内容的平台，依法从严从重处罚^[2]。另一方面，要高度警惕人工智能技术（如AI换脸、深度伪造）在短视频领域的滥用风险，严厉打击利用AI生成虚假信息、编造涉未成年人谣言等新型违法犯罪行为。

3.4 素养教育方面：提升媒介批判能力

如果说技术治理与制度规范属于外在的“他律”手段，那么提升青少年自身的媒介素养与意识形态辨识能力则是内在的“自律”工程。学校应将媒介素养教育正式纳入中小学课程体

系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计划，不仅要教会学生如何拍摄和剪辑视频，更要培养他们作为内容消费者的批判性思维。家庭教育在此环节亦不可缺位，家长应以身作则，合理规划家庭数字生活时间，并通过高质量的亲子对话引导孩子反思短视频内容的真实性与价值导向。社会层面则应依托图书馆、青少年宫等公共文化机构，建立常态化的媒介素养公益培训机制。只有通过学校、家庭、社会的协同努力，帮助青少年完成从“数字原住民”向“数字理性人”的主体性跃升，才能真正从根本上增强其对各种错误社会思潮的“免疫力”，确保意识形态安全防线牢不可破。

4 结语

短视频时代的到来，不仅是一场深刻的技术革命与媒介变革，更是一次前所未有的意识形态治理大考。当流动的影像成为青少年认知世界的主要窗口，意识形态安全的防线便不再局限于传统的课本与课堂，而是延伸到了方寸屏幕之间的大量信息流中。面对“信息茧房”的认知窄化、“泛娱乐化”的价值消解与“数字污水”的污染侵蚀，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任何单一的“堵截”或“封杀”都难以解决问题。唯有坚持系统观念，在技术校准中注入价值理性，在内容供给中充盈主流话语，在制度规范中划清法律底线，在素养教育中激活主体自觉，方能在短视频的汹涌浪潮中为亿万青少年网民筑起一道坚不可摧的意识形态安全长城。

参考文献：

- [1] 郭岩,侯敬妹.短视频叙事在青年思想政治教育中的微影响研究[J].北京青年研究,2025(05):45-52.
- [2] 韩丹丹.短视频接触对大学生主流意识形态教育的冲击及应对策略[J].现代职业教育,2025,(12):13-16.
- [3] 刘辰,葛萍.短视频时代大学生意识形态教育面临的挑战与对策研究[J].产业与科技论坛,2025,24(23):73-75.
- [4] 王港,陈鹏宇,黄旭.算法推荐视域下青少年主流意识形态认同培育研究[J].红岩春秋,2026,(4):108-111.DOI:10.16684/j.cnki.hycq.2026.04.020.
- [5] 龔翼龙.短视频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话语创新研究[J].中关村,2025,(1):162-164.

作者简介：杜美龄（2004.02—），女，彝族，辽宁本溪人，本科在读，研究方向：思政、网络传播治理。

通讯作者：刘虹（1986.11—），女，汉族，陕西渭南人，硕士研究生，讲师，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项目信息：本论文为2025年陕西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短视频浪潮下青少年主流意识形态安全的隐忧与对策研究》（项目编号：S2025131230084）。